## 彰化高中112年第二學期113年3月份學生團膳菜單分析表

	彰化高中112年第二學期113年3月份學生團膳菜單分析表						
項目	教育部規定及本校契約規範		<b>1</b> . 豐成食品工廠 (供21天)	<b>2</b> .誠美便當工廠 (供21天)			
		03/01~03/01(一)1天	過敏原食物(無)	1次/週(03/01乾拌麵) 過敏原食物(無)			
		03/04~03/08(二)5天	1次/週(03/05地瓜飯) 1次/週(03/06古早味油飯) 1次/週(03/07小米飯) 過敏原食物(01/11)	1次/週(03/04豬柳燴飯-胚芽米) 1次/週(03/06海苔肉鬆炒飯) 過敏原食物(01/08、12/06)			
主食	教育部規定:宜多增加混合多種穀類,如:糙米、全大麥片、全燕麥片、糙薏仁、紅豆、綠豆、芋頭、地瓜、玉米、馬鈴薯、南瓜、山藥、豆薯等。 本校契約規範:每週至少供應一次糙米飯、五穀飯、胚芽米飯、地瓜飯等為主食。每週提供一次	03/11~03/15(三)5天	1次/週(03/12地瓜飯) 1次/週(03/13旋風美式黑胡椒鐵板麵) 1次/週(03/14胚芽飯) 過敏原食物(03/14)	1次/週(03/11壽喜燒肉飯-胚芽米) 1次/週(03/13麻辣維力醬拌麵) 過敏原食物(03/11)			
	主食變換 <b>(</b> 米、麵、南北小吃等 <b>)</b> 。 過敏原食物標示★	03/18~03/22(四)5天	1次/週(03/19地瓜飯) 1次/週(03/20印度咖哩什錦炒飯) 1次/週(03/21全穀飯) 過敏原食物(03/21)	1次/週(03/18胚芽米飯) 1次/週(03/20高麗菜炒飯) 過敏原食物(03/18)			
		03/25~03/29(五)5天	1次/週(03/26地瓜飯) 1次/週(03/27日式黃金烏龍麵) 1次/週(03/28紫米飯) 過敏原食物(03/28)	1次/週(03/25咖哩飯-胚芽米飯) 1次/週(03/27義式紅醬麵) 過敏原食物(03/25)			
		每週至少供應一次全穀類主食	符合	符合			
	教育部規定: 1.主菜富有變化,不全是雞腿、豬排等大塊肉,盡量少裹粉油炸。 2.提高魚類(包括各式海鮮)供應,魚類供應至少2份/月。 3.油炸1週不超過2次(主菜、副菜)。 本校契約規範: 1.油炸食品每週至多二次,食材經裹粉油炸或經「過油」處理之糖醋或蜜汁食品屬油炸品,使用頻率主菜≤1次/週。(例如藍帶雞排(炸)、糖醋排骨(過)、蜜汁雞丁(過)等	03/01~03/01(一)1天 加工品及油炸次數 冷凍主食類及醃菜類次數 海鮮類及豆製品次數	符合 過敏原食物 (無)	符合 過敏原食物 <b>(無)</b>			
	過。(例如監帝難排(序)、補脂排骨(過)、蛋汁雞」(過)等屬之,但蜜汁烤雞不屬之)。  2. 加工品及半成品者包含以下各項,使用頻率≤8次/月: (1)各式丸類、薯餅、蝦卷、香腸、火腿、重組雞塊、甜不辣、起司熱狗、熱狗棒、火鍋料/餃類、章魚燒/串、肉圓、珍珠丸、馬拉糕、煎餃/鍋貼、燒賣/雲吞、蔥油餅、麥克雞塊、可樂餅、玉米布丁酥、芝麻球、肉卷、肉羹、獅子頭等屬之。 (2)經加工調理之魚排、雞排、肉排、花枝排、等屬	03/04~03/08(二)5天 加工品及油炸次數 冷凍主食類及醃菜類次數 海鮮類及豆製品次數	符合 過敏原食物 (03/05)	符合 過敏原食物 <b>(無)</b>			
	之。 (3)添加色素過多之豆棗、豆枝…等屬之。 (4)經油炸之油豆腐及豆輪屬之。 (5)經調味之素雞及素魚屬之。 (6)米血因製作過程添加物使用較少,不列入加工品。另禁止使用豬血。 3. 冷凍主食類限使用以下18項,使用頻率≤2次/週,且不受限於加工品及半成品≤8次/月之規定:芝麻包、奶皇包、紅豆包、芋泥包、筍香包、小籠包、銀絲卷、小湯	03/11~03/15(三)5天 加工品及油炸次數 冷凍主食類及醃菜類次數 海鮮類及豆製品次數	符合 過敏原食物 <b>(</b> 無 <b>)</b>	符合 過敏原食物 <b>(無)</b>			
	包、蘿蔔糕、焦糖饅頭、原味饅頭、芋頭糕、刈包、肉包、蔥花卷、水餃/蒸餃、肉粽、湯圓。 4. 傳統醃菜類可使用菜脯、筍干、榨菜、酸菜、碎瓜、等食材,使用頻率≤2次/週,且不受限於加工品及半成品≤8次/月之規定。 5. 豆製品,包括毛豆、黄豆、黑豆或其製品(如豆腐、豆乾、干絲、百頁、豆皮等)至少2份/週或8次/月。 6. 魚類(包括各式海鮮) 供應至少1份/週。 7. 所有菜餚應由廠商自行製作或烹調(麵食麵點除外),不	03/18~03/22(四)5天 加工品及油炸次數 冷凍主食類及醃菜類次數 海鮮類及豆製品次數	符合 過敏原食物 <b>(</b> 無 <b>)</b>	符合 過敏原食物 <b>(無)</b>			
	得向外購買成品或半成品供應。  8. 素食供應以天然食材為主,調理加工半成品(如素魚、素丸、素排…等)每週至多2次,可供應蛋品。	03/25~03/29(五)5天 加工品及油炸次數 冷凍主食類及醃菜類次數 海鮮類及豆製品次數	符合 過敏原食物 (03/27)	符合 過敏原食物 <b>(無)</b>			
	教育部規定: 1.主菜富有變化,不全是雞腿、豬排等大塊肉,盡量少裹粉油炸。 2. 提高魚類(包括各式海鮮)供應,魚類供應至少2份/月。 3.油炸1週不超過2次(主菜、副菜)。 本校契約規範: 1.油炸食品每週至多二次,食材經裹粉油炸或經「過油」處理之糖醋或蜜汁食品屬油炸品,使用頻率主菜≦1次/週。(例如藍帶雞排(炸)、糖醋排骨(過)、蜜汁雞丁(過)等	03/01~03/01(一)1天 加工品及油炸次數 冷凍主食類及醃菜類次數 海鮮類及豆製品次數	符合 過敏原食物 (無)	符合 過敏原食物 <b>(無)</b>			
副菜一	屬之,但蜜汁烤雞不屬之)。 2. 加工品及半成品者包含以下各項,使用頻率≦8次/月: (1)各式丸類、薯餅、蝦卷、香腸、火腿、重組雞塊、甜不辣、起司熱狗、熱狗棒、火鍋料/餃類、章魚燒/串、肉圓、珍珠丸、馬拉糕、煎餃/鍋貼、燒賣/雲吞、蔥油餅、麥克雞塊、可樂餅、玉米布丁酥、芝麻球、肉卷、肉羹、獅子頭…等屬之。 (2)經加工調理之魚排、雞排、肉排、花枝排、…等屬之。 (3)添加色素過多之豆棗、豆枝…等屬之。	03/04~03/08(二)5天 加工品及油炸次數 冷凍主食類及醃菜類次數 海鮮類及豆製品次數	符合 過敏原食物 <b>(無)</b>	符合 過敏原食物 <b>(無)</b>			
	(4)經油炸之油豆腐及豆輪屬之。 (5)經調味之素雞及素魚屬之。 (6)米血因製作過程添加物使用較少,不列入加工品。另禁止使用豬血。 3.冷凍主食類限使用以下18項,使用頻率≦2次/週,且不受限於加工品及半成品≦8次/月之規定:芝麻包、奶皇包、紅豆包、芋泥包、筍香包、小籠包、銀絲卷、小湯包、蘿蔔糕、焦糖饅頭、原味饅頭、芋頭糕、刈包、肉	03/11~03/15(三)5天 加工品及油炸次數 冷凍主食類及醃菜類次數 海鮮類及豆製品次數	符合 過敏原食物 (03/12)	符合 過敏原食物 (03/11、03/12、03/14)			
	包、蔥花卷、水餃/蒸餃、肉粽、湯圓。 4. 傳統醃菜類可使用菜脯、筍干、榨菜、酸菜、碎瓜、 等食材,使用頻率≦2次/週,且不受限於加工品及半成品 ≦8次/月之規定。 5. 豆製品,包括毛豆、黄豆、黑豆或其製品(如豆腐、豆 乾、干絲、百頁、豆皮等)至少2份/週或8次/月。 6. 魚類(包括各式海鮮) 供應至少1份/週。 7. 所有菜餚應由廠商自行製作或烹調(麵食麵點除外),不 得向外購買成品或半成品供應。	03/18~03/22(四)5天 加工品及油炸次數 冷凍主食類及醃菜類次數 海鮮類及豆製品次數	符合 過敏原食物 (無)	符合 過敏原食物 (03/18)			

	8. 素食供應以天然食材為主,調理加工半成品(如素魚、素			
	丸、素排等) 每週至多2次,可供應蛋品。	03/25~03/29(五)5天 加工品及油炸次數 冷凍主食類及醃菜類次數 海鮮類及豆製品次數	符合 過敏原食物 <b>(</b> 無 <b>)</b>	符合 過敏原食物 (03/25、03/29)
	教育部規定: 1.主菜富有變化,不全是雞腿、豬排等大塊肉,盡量少裹粉油炸。 2. 提高魚類(包括各式海鮮)供應,魚類供應至少2份/月。 3.油炸1週不超過2次(主菜、副菜)。 本校契約規範: 1.油炸食品每週至多二次,食材經裹粉油炸或經「過油」處理之糖醋或蜜汁食品屬油炸品,使用頻率主菜≤1次/	03/01~03/01(一)1天 加工品及油炸次數 冷凍主食類及醃菜類次數 海鮮類及豆製品次數	符合 過敏原食物 (無)	符合 過敏原食物 (無)
	週。(例如藍帶雞排(炸)、糖醋排骨(過)、蜜汁雞丁(過)等屬之,但蜜汁烤雞不屬之)。 2. 加工品及半成品者包含以下各項,使用頻率≦8次/月: (1)各式丸類、薯餅、蝦卷、香腸、火腿、重組雞塊、甜不辣、起司熱狗、熱狗棒、火鍋料/餃類、章魚燒/串、肉圓、珍珠丸、馬拉糕、煎餃/鍋貼、燒賣/雲吞、蔥油餅、麥克雞塊、可樂餅、玉米布丁酥、芝麻球、肉卷、肉羹、獅子頭等屬之。 (2)經加工調理之魚排、雞排、肉排、花枝排、等屬之。	03/04~03/08(二)5天 加工品及油炸次數 冷凍主食類及醃菜類次數 海鮮類及豆製品次數	符合 過敏原食物 (03/04、03/07)	符合 過敏原食物 (03/04、03/06)
副菜二	(3)添加色素過多之豆棗、豆枝…等屬之。 (4)經油炸之油豆腐及豆輪屬之。 (5)經調味之素雞及素魚屬之。 (6)米血因製作過程添加物使用較少,不列入加工品。另禁止使用豬血。 3. 冷凍主食類限使用以下18項,使用頻率≦2次/週,且不受限於加工品及半成品≦8次/月之規定:芝麻包、奶皇包、紅豆包、芋泥包、筍香包、小籠包、銀絲卷、小湯包、蘿蔔糕、焦糖饅頭、原味饅頭、芋頭糕、刈包、肉	03/11~03/15(三)5天 加工品及油炸次數 冷凍主食類及醃菜類次數 海鮮類及豆製品次數	符合 過敏原食物 (03/12)	符合 過敏原食物 (無)
	包、蔥花卷、水餃/蒸餃、肉粽、湯圓。 4. 傳統醃菜類可使用菜脯、筍干、榨菜、酸菜、碎瓜、 等食材,使用頻率≦2次/週,且不受限於加工品及半成品 ≦8次/月之規定。 5. 豆製品,包括毛豆、黄豆、黑豆或其製品(如豆腐、豆 乾、干絲、百頁、豆皮等)至少2份/週或8次/月。 6. 魚類(包括各式海鮮) 供應至少1份/週。 7. 所有菜餚應由廠商自行製作或烹調(麵食麵點除外),不 得向外購買成品或半成品供應。	03/18~03/22(四)5天 加工品及油炸次數 冷凍主食類及醃菜類次數 海鮮類及豆製品次數	符合 過敏原食物 (03/18)	符合 過敏原食物 (03/22)
	8. 素食供應以天然食材為主,調理加工半成品(如素魚、素丸、素排等)每週至多2次,可供應蛋品。	03/25~03/29(五)5天 加工品及油炸次數 冷凍主食類及醃菜類次數 海鮮類及豆製品次數	符合 過敏原食物 <b>(</b> 無 <b>)</b>	符合 過敏原食物 <b>(</b> 無 <b>)</b>
水果	教育部規定:1份/餐。 本校契 約規範:每月供應2次水果(亦可以100%純果汁/蔬菜汁替 代)。	每月第一、第三、第五週供應1次水果,第二、第四週供應1次100%果	有	有
	教育部規定:避免提供甜品、冷飲,若要提供以低糖之全 穀根莖類為宜(如:綠豆薏仁湯、地瓜湯、紅豆湯等), 且供應頻率1週不超過1次。 本校契約規範:甜湯每週三供應一次,並以低糖之全穀	03/01~03/01(一)1天 加工品及醃菜類次數 海鮮類及豆製品次數	符合 過敏原食物 <b>(</b> 無 <b>)</b>	符合 過敏原食物 <b>(</b> 無 <b>)</b>
	根莖類為主(如:綠豆薏仁湯、地瓜湯、紅豆湯等),不得供應冰飲。	03/04~03/08(二)5天 加工品及醃菜類次數 海鮮類及豆製品次數	符合 過敏原食物 (03/07)	符合 過敏原食物 (03/050、3/07)
湯品		03/11~03/15(三)5天 加工品及醃菜類次數 海鮮類及豆製品次數	符合 過敏原食物 (03/12、03/14)	符合 過敏原食物 (03/12、03/15)
		03/18~03/22(四)5天 加工品及醃菜類次數 海鮮類及豆製品次數	符合 過敏原食物 <b>(</b> 無 <b>)</b>	符合 過敏原食物 (03/21)
	1.盡量提供其他高鈣食物,如黑芝麻、豆乾、小魚乾、蝦	03/25~03/29(五)5天 加工品及醃菜類次數 海鮮類及豆製品次數 03/01-03/29共計21天	符合 過敏原食物 (03/27、03/29)	符合 過敏原食物 (03/25、03/28)
其他建議	皮…等。  2.避免使用飽和脂肪酸及反式脂肪酸含量高之加工食品。  3.公告菜單以六大類食物份量呈現,除菜名外,列出菜餚之食材內容(如炒三丁:玉米、紅蘿蔔、毛豆),具教育意義。 本校契約規範:履約期間每月食譜由廠商營養師開設(並於食譜下方署名),廠商需於每月20號前(一式兩份,一份合作消費合作社,一份營養師),將當月菜單菜色及所含食材內容、烹調方式(蒸、煮、炒、炸、煎、燴等)		攝氏六十度以上。 (3)倘使用食用冰塊,應注意冰塊衛生安	程,常溫保存不超過四小時或溫度應保持在攝氏六十度以上。
	及營養分析交由機關營養師審查無誤後方成立,且成立後,非經機關同意,不得任意更改設計之食譜。			應符合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規定。
契約規範		依據學校午餐食物內容及營養基準 高中男生 熱量 900~1050 蛋白質(克) 39 脂肪(克) 32 鈣(豪克)400 鈉(豪克)960 高中女生 熱量 680~810 蛋白質(克) 30 脂肪(克) 25 鈣(豪克)400	熱量大部分足夠且總熱量計算正確	熱量大部分足夠且總熱量計算正確
		鈉(豪克)960		

## ◎備註:

- 1.因米腸、洋芋(薯條或薯餅)、蘿蔔糕、地瓜、芋頭、包子類、饅頭類等與飯或麵同為主食類,另水餃、鍋貼、水煎包、豬肉餡餅、裹粉熱狗等也 有含主食部分,所以請各家廠商開立菜單時請留意,應避免同時有薯條及包子,以免當餐主食過多,建議副菜多採天然食材混炒較佳,以維護學生均 衡營養。
- 2.建議主菜可使用鴨肉或魚肉以增加變化。
- 3.本校甜湯得提供冷飲,建請廠商開立甜湯多採綠豆.紅豆.薏仁.芋頭.麥片.豆花.花豆.燒仙草或地瓜等天然食材。
- 4.契約規範請標示食材內容,並標示至少三項主要食材,俾利讓師生及家長瞭解。
- 5.廠商應供應方便師生於學校食用之水果種類,避免供應如百香果等不便食用之水果。
- 6.請廠商每日確實執行教育部校園食材登錄。